

江苏恒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苏恒鹏标字（2026）第 0611001 号

关于“大仪镇鹅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的审核报告

仪征市大仪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单位与我单位签订的造价咨询合同的内容及要求，对大仪镇鹅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进行审核。在审核过程中，结合贵单位提供的工程量及做法，制定了具体的审核方案，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大仪镇鹅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2、建设地点：位于仪征市大仪镇境内

3、项目概况及工程内容：园区内新建水泥路约 4200 米，路基整平后铺设 5cm 石子垫层，浇筑宽 3.0 米厚 0.18 米 C30 商品砼路面，水泥路两边各 30cm 宽路肩培土等；安装 6 米高 LED 路灯 32 盏，配套光伏板（100W）、锂电池（100AH）及基础设施等。

二、审核依据

1、建设单位提供相关资料、工程量、施工技术要求、扬州市聚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关于大仪镇鹅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报告》；

2、现场查勘记录；

3、苏建价（2026）76号文关于执行住房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50500-2024）及各专业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

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

5、《江苏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2026版)、《江苏省市政工程消耗量》(2026版)；

6、《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参考》；

7、《江苏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参考表》(2026)；

8、省住房城乡建设厅〔2019〕19号文《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

9、人工单价执行2026费用参考人工单价苏建价[2026]76号、2026费用参考台班人工单价苏建价[2026]76号、苏建函价[2026]27号；

10、材料价格：执行2026年4月《扬州工程造价管理》中的材料信息价(仪征市优先)，缺项部分参照扬州市并结合市场询价计入最高投标限价；

11、措施项目费按照各专业费率计取；

12、税金按《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增值税计价政策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25)2号文)执行，税金为9%；

13、江苏省扬州市地方现行的有关法规、制度、办法、通知。

三、编标单位编制说明

1、本工程由于委托方未提供图纸，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调整；相关清单特征做法如实际施工时发生改变，结算时按实调整；

2、安全生产费按《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中规定的相应费率计取；

3、其它措施费：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临时设施、冬雨季施工增加、夜间施工增加、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按《江苏省建设工程费定额》中规定的相应费率中间值计取，其余不计取；